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南浔龙河泰维置业有限公司

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需要，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浔龙河泰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浔龙河”）作为借款人，接受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金额不超过 3 亿元，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作为担保方，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方湖南浔龙河为公司对其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被担保方的其他参股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上述框架范围内与相关金融机构就上述融资事项签订相关正式协议。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湖南浔龙河泰维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县果园镇浔龙河村杜鹃路 88 号浔龙河现代农庄接待中心
1 栋 108 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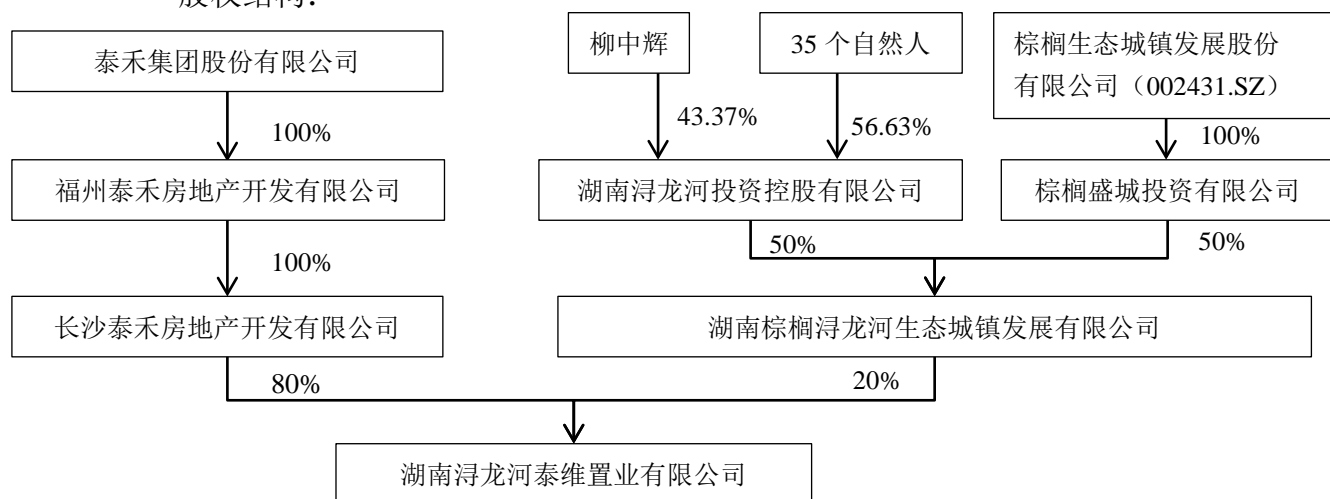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莫小景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室内装饰、设计；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室内维修；旅游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养老产业策划、咨询；健康管理（不含医疗问诊）；商业管理；健康医疗产业项目的建设、管理、运营。

股权结构：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838.93	17,468.87
负债总额	23,521.98	17,921.4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3,521.98	17,921.44
净资产	-683.05	-452.57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254.61	-597.30
净利润	-230.48	-452.57

经核查，被担保方湖南浔龙河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被担保人：湖南浔龙河泰维置业有限公司

担保人：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不超过 3 亿元

担保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反担保情况：被担保方湖南浔龙河为公司对其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被担保方的其他参股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

公司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融资需求，被担保公司所开发项目前景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为其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下属公司所开发项目前景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利益，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被担保方为公司对其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同时被担保方的其他参股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公平、对等。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封和平先生、蒋杰宏先生和郑新芝先生就上述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湖南浔龙河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公司融资需求，有利于增强其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子公司所开发项目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相关决策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未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8,542,06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462.77%。其中，对参股公司实际担保 360,321 万元，其余均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反担保函。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